

杨凌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医疗保障局文件

杨管医保发〔2019〕3号

杨凌示范区医疗保障局 杨凌示范区财政局 转发关于做好2019年城乡居民基本 医疗保障工作的通知

杨陵区医疗保障局、财政局：

现将陕西省医疗保障局、财政厅转发国家医保局财政部《关于做好2019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障工作的通知》（陕医保函〔2019〕138号）文件转发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杨凌示范区医疗保障局



杨凌示范区财政局

2019年7月11日

